

高雄市議會第3屆第1次臨時會第1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月16日上午10時14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許崑源等66人（如簽到簿）

列席：本會一秘書長黃錦平、法規研究室主任許進興、議事組主任涂靜容、議事組簡任秘書李侑珍

主席：許議長崑源

記錄：江麗珠、李依璇

甲、報告事項

一、黃秘書長錦平報告出席議員56人，已足法定人數。

二、主席宣告第3屆第1次臨時會開幕。

三、議事組宣讀108年1月15日黨團協商會議結論（如附件1）。

乙、討論事項

一、本會第3屆第1次臨時會議事日程是否照所擬議事日程表（草案）進行，請公決案。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2）。

二、請抽籤排定108年度議員之大會席次案。

發言議員：

陳議員明澤

說明人員：

本會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決議：

（一）由李議員喬如代表抽出姓名、蔡議員金晏代表抽出席次決定之。（抽籤結果如附件3）

（二）席次抽定後，本屆四年任期內不再重抽；並按照席次號碼使用本會地下停車場相同編號停車位。

丙、成立各種委員會

一、內政、社政、財經、教育、農林、交通、衛生環境及工務委員會人選請公決案。

決議：由各議員填寫分屬委員會別後，各該委員會成員有超額及未足額部分，以抽籤決定之結果如下：

(一)內政委員會：李議員雅慧、李議員柏毅、陳議員善慧、許議員慧玉、陳議員美雅、黃議員文益、陳議員若翠、鄭議員安秝、王議員耀裕。

(二)社政委員會：李議員雅芬、黃議員柏霖、曾議員俊傑、鄭議員光峰、王議員義雄、賴議員文德、唐議員惠美。

(三)財經委員會：李議員亞築、邱議員俊憲、康議員裕成、黃議員紹庭、郭議員建盟、李議員雅靜、吳議員銘賜、黃議員天煌、邱議員于軒。

(四)教育委員會：李議員眉蓁、李議員喬如、童議員燕珍、黃議員捷、陳議員慧文、蔡議員武宏、陳議員致中。

(五)農林委員會：朱議員信強、林議員富寶、林議員義迪、黃議員秋嫻、張議員漢忠、林議員宛蓉、陳議員幸富。

(六)交通委員會：高議員閔琳、陳議員玫娟、黃議員文志、蔡議員金晏、簡議員煥宗、黃議員香菽、吳議員益政。

(七)衛生環境委員會：黃議員明太、陳議員明澤、陳議員麗珍、張議員勝富、林議員于凱、何議員權峰、劉議員德林、陳議員麗娜、李議員順進。

(八)工務委員會：方議員信淵、宋議員立彬、吳議員利成、江議員瑞鴻、鄭議員孟洳、鍾議員易仲、林議員智鴻、曾議員麗燕、韓議員賜村。

二、請內政、社政、財經、教育、農林、交通、衛生環境及工務等委員會分別選出第一及第二召集人各 1 人案。

決議：由各該委員會委員互選第一召集人 1 人、第二召集人 1 人；結果如下：

(一)內政委員會：第一召集人陳議員美雅。
第二召集人王議員耀裕。

(二)社政委員會：第一召集人黃議員柏霖。
第二召集人唐議員惠美。

(三)財經委員會：第一召集人黃議員紹庭。
第二召集人李議員雅靜。

(四)教育委員會：第一召集人陳議員慧文。
第二召集人黃議員捷。

(五)農林委員會：第一召集人林議員宛蓉。
第二召集人黃議員秋嫻。

(六)交通委員會：第一召集人黃議員香菽
第二召集人陳議員玫娟。

(七)衛生環境委員會：第一召集人何議員權峰。
第二召集人陳議員明澤。

(八)工務委員會：第一召集人曾議員麗燕。
第二召集人方議員信淵。

三、請內政、社政、財經、教育、農林、交通、衛生環境及工務等委員會各推選 1 人為法規委員會委員案。

決議：各委員會推選結果如下：

(一)內政委員會：鄭議員安秭。

- (二) 社政委員會：李議員雅芬。
- (三) 財經委員會：李議員亞築。
- (四) 教育委員會：陳議員致中。
- (五) 農林委員會：林議員宛蓉。
- (六) 交通委員會：吳議員益政。
- (七) 衛環委員會：林議員于凱。
- (八) 工務委員會：鍾議員易仲。

四、請議長遴選 1 人為法規委員會委員案。

決議：經議長遴選李議員眉蓁為法規委員會委員。

五、請法規委員會選出第一及第二召集人各 1 人案。

決議：經法規委員會委員互選吳議員益政為第一召集人、鍾議員易仲為第二召集人。

六、請內政、社政、財經、教育、農林、交通、衛生環境及工務等委員會各推選 1 人為紀律委員會委員案。

決議：各委員會推選結果如下：

- (一) 內政委員會：陳議員若翠。
- (二) 社政委員會：賴議員文德。
- (三) 財經委員會：邱議員于軒。
- (四) 教育委員會：童議員燕珍。
- (五) 農林委員會：張議員漢忠。
- (六) 交通委員會：蔡議員金晏。
- (七) 衛生環境委員會：黃議員明太。
- (八) 工務委員會：宋議員立彬。

七、請議長遴選 1 人為紀律委員會委員案。

決議：經議長遴選王議員耀裕為紀律委員會委員。

八、請紀律委員會互選 1 人為召集人案。

決議：經紀律委員會委員互選王議員耀裕為召集人。

九、程序委員會委員 9 人，依據本會程序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2 條規定，除議長、副議長為當然委員兼第一、第二召集人外，其餘委員由各黨（政）團總召擔任並推派 1 人、議長指派 1 人，名單如下：

- （一）中國國民黨黨團：曾議員俊傑、劉議員德林。
 - （二）民主進步黨黨團：韓議員賜村、陳議員明澤。
 - （三）無黨團結聯盟黨團：朱議員信強、李議員順進。
 - （四）議長指派：吳議員利成。
- （以上各委員會委員名單詳如附件 4）

丁、決定事項

上午 11 時 30 分議事組報告 108 年本會各黨團成立情形，主席許議長崑源提：本會 108 年度各黨團成員名單（詳如附件 5），擬准予備查。

（同意備查）

戊、散會：上午 11 時 37 分。

附件 1

高雄市議會黨團協商會議會議紀錄

協商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5 日下午 3 時 35 分

協商地點：本會二樓議長室

出席：許議長崑源

陸副議長淑美

中國國民黨黨團曾總召集人俊傑

民主進步黨黨團韓總召集人賜村、黃副總召集人明太、陳幹事長

致中、林書記長智鴻、陳議員明澤

無黨團結聯盟黨團朱總召集人信強、李幹事長順進

列席：時代力量黃議員捷、林議員于凱、黃專門委員錦平、法規研究室

許主任進興、議事組涂主任靜容

主席：許議長崑源

記錄：李簡任秘書侑珍

協商內容：

一、本會 108 年度各委員會配置人數案，請討論。

發言議員：

民主進步黨黨團黃副總召集人明太

陸副議長淑美

民主進步黨黨團陳議員明澤

民主進步黨黨團韓總召集人賜村

民主進步黨黨團林書記長智鴻

中國國民黨黨團曾總召集人俊傑

無黨團結聯盟黨團朱總召集人信強

無黨團結聯盟黨團李幹事長順進

說明人員：黃專門委員錦平

協商結論：內政委員會 9 人、社政委員會 7 人、財經委員會 9 人、
教育委員會 7 人、農林委員會 7 人、交通委員會 7 人、
衛生環境委員會 9 人、工務委員會 9 人。

註：議員之委員會分屬表由議員親自向議事人員領取，
俟足額開始開會後則由所屬黨團總召集人領取轉發。

二、第3屆第1次臨時會市長簡要施政報告後，各黨團質詢順序案，請討論。

發言議員：

民主進步黨黨團韓總召集人賜村

民主進步黨黨團陳議員明澤

陸副議長淑美

無黨團結聯盟黨團朱總召集人信強

無黨團結聯盟黨團李幹事長順進

民主進步黨黨團林書記長智鴻

說明人員：黃專門委員錦平

協商結論：三黨團質詢順序依序為民主進步黨黨團、無黨團結聯盟黨團、中國國民黨黨團。

三、108年度總預算已由第二屆議員完成委員會審查，二、三讀將由本屆議員接續審議，因各委員會成員更迭，審議事宜之疑義案，提請討論。

發言議員：

民主進步黨黨團韓總召集人賜村

中國國民黨黨團曾總召集人俊傑

時代力量林議員于凱

陸副議長淑美

時代力量黃議員捷

說明人員：黃專門委員錦平

協商結論：

(一)第1次臨時會二、三讀會審議108年度總預算案，由全體議員就委員會審查意見討論，107年度各委員會委員不列席報告說明。

(二)審查意見有關未連任議員之保留發言權部分不予列入。

(三)審查範圍按第2屆第8次定期大會各委員會之順序，依序為

1.歲入。

2.歲出(工務、內政、社政、教育、農林、交通、衛生環境、財經)。

3. 公債及賒借；預算平衡三讀。

4. 單位附屬預算(基金)。

(四)有關審議市府各局處預算審議進度，請議事組與各委員會依實際審議情形排定。

散會(下午 4 時 5 分)。

附件 2

高雄市議會第三屆第一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108 年			上午	下午	
月	日	星期	09:30~12:30	3:00~6:00	
1	16	三	1. 主席宣布臨時會開幕。 2. 決定臨時會議事日程。 3. 抽籤決定議員席次。 4. 成立各種委員會。 5. 其他事項。		
1	17	四	市長介紹市政團隊及簡要施政報告與答詢。		
1	18	五	市長簡要施政報告與答詢。		
1	19	六	1. 二、三讀會： (1) 審議本市 108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2) 審議本市 108 年度地方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案。 (3) 審議市政府提案。 (4) 審議其他提案。 2. 其他事項。		
1	20	日	停會。		
1	21	一	1. 二、三讀會： (1) 審議本市 108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2) 審議本市 108 年度地方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案。 (3) 審議市政府提案。 (4) 審議其他提案。 2. 其他事項。		
1	22	二			
1	23	三			
1	24	四			
1	25	五	1. 二、三讀會： (1) 審議本市 108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2) 審議本市 108 年度地方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案。 (3) 審議市政府提案。 (4) 審議其他提案。 2. 報告事項。 3. 其他事項。 4. 主席宣布臨時會閉幕。		

附件 4

高雄市議會第三屆 108 年度各委員會一覽表 1080116

委員會名稱	第一召集人	第二召集人	委員	業務承辦人
內政委員會	陳美雅	王耀裕	李雅慧、李柏毅、陳善慧、許慧玉、黃文益、陳若翠、鄭安秝	專門委員 姜敏榮
社政委員會	黃柏霖	唐惠美	李雅芬、曾俊傑、鄭光峰、王義雄、賴文德	專門委員 傅志銘
財經委員會	黃紹庭	李雅靜	李亞築、邱俊憲、康裕成、郭建盟、吳銘賜、黃天煌、邱于軒	專門委員 吳宜珊
教育委員會	陳慧文	黃捷	李眉蓁、李喬如、童燕珍、蔡武宏、陳致中	專門委員 江聖虔
農林委員會	林宛蓉	黃秋嫻	朱信強、林富寶、林義迪、張漢忠、陳幸富	專門委員 李侑珍
交通委員會	黃香菽	陳玫娟	高閔琳、黃文志、蔡金晏、簡煥宗、吳益政	專門委員 姜愛珠
衛生環境委員會	何權峰	陳明澤	黃明太、陳麗珍、張勝富、林于凱、劉德林、陳麗娜、李順進	專門委員 陳月麗
工務委員會	曾麗燕	方信淵	宋立彬、吳利成、江瑞鴻、鄭孟洳、鍾易仲、林智鴻、韓賜村	專門委員 林愛倫
法規委員會	吳益政	鍾易仲	李亞築、李眉蓁、李雅芬、林于凱、鄭安秝、陳致中、林宛蓉	專門委員 劉義興
程序委員會	許崑源	陸淑美	朱信強、陳明澤、吳利成、曾俊傑、劉德林、李順進、韓賜村	主任 涂靜容
紀律委員會	王耀裕		黃明太、宋立彬、蔡金晏、童燕珍、陳若翠、張漢忠、邱于軒、賴文德	編審 賴梵秦

高雄市議會 108 年度黨(政)團成員一覽表 .108.1.16

黨團名稱	召集人	成 員	成立日期	備註
民進黨	韓賜村 (總召集人) 鄭光峰、黃明太 簡煥宗 (副總召集人) 陳致中 (幹事長) 林智鴻 (書記長)	林富寶、陳明澤、高閔琳、 李柏毅、邱俊憲、張勝富、 簡煥宗、李喬如、康裕成、 何權峰、郭建盟、陳慧文、 張漢忠、鄭光峰、林宛蓉、 黃明太、黃秋嫻、李雅慧、 黃文志、江瑞鴻、鄭孟洳、 黃文益、林智鴻、陳致中、 韓賜村	108.1.2	25 人
國民黨	曾俊傑 (總召集人)	林義迪、李亞築、陸淑美、 方信淵、宋立彬、陳麗珍、 陳玫娟、李眉蓁、李雅芬、 許慧玉、吳利成、陳美雅、 蔡金晏、黃柏霖、黃香菽、 曾俊傑、童燕珍、黃紹庭、 許崑源、陳若翠、鍾易仲、 李雅靜、劉德林、鄭安秣、 陳麗娜、曾麗燕、蔡武宏、 黃天煌、邱于軒、王耀裕、 王義雄、賴文德、唐惠美	108.1.15	33 人
無黨團結聯盟	朱信強 (總召集人) 李順進 (幹事長)	朱信強、李順進、吳益政、 陳善慧	107.12.25	4 人

22	張勝富	張勝富	44	李雅靜	李雅靜	66	唐惠美	唐惠美
21	吳利成	吳利成	43	鍾易仲	鍾易仲	65	賴文德	賴文德
20	許慧玉	許慧玉	42	吳益政	吳益政	64	陳幸富	陳幸富
19	黃文志	黃文志	41	陳若翠	陳若翠	63	王義雄	王義雄
18	陳善慧	陳善慧	40	郭建盟	郭建盟	62	王耀裕	王耀裕
17	李柏毅	李柏毅	39	許崑源	許崑源	61	邱子軒	邱子軒
16	李雅芬	李雅芬	38	黃文益	黃文益	60	韓賜村	韓賜村
15	李雅慧	李雅慧	37	黃紹庭	黃紹庭	59	黃天煌	黃天煌
14	李眉菁	李眉菁	36	鄭孟如	鄭孟如	58	林宛蓉	林宛蓉
13	陳政娟	陳政娟	35	何權峰	何權峰	57	李順進	李順進
12	陳麗珍	陳麗珍	34	林子凱	林子凱	56	陳致中	陳致中
11	宋立彬	宋立彬	33	童燕珍	童燕珍	55	蔡武宏	蔡武宏
10	高閔琳	高閔琳	32	曾俊傑	曾俊傑	54	鄭光峰	鄭光峰
9	方信淵	方信淵	31	康裕成	康裕成	53	曾麗燕	曾麗燕
8	陸淑美	陸淑美	30	黃香菽	黃香菽	52	吳銘賜	吳銘賜
7	黃秋嫻	黃秋嫻	29	黃柏霖	黃柏霖	51	陳麗娜	陳麗娜
6	陳明澤	陳明澤	28	簡煥宗	簡煥宗	50	張漢忠	張漢忠
5	黃明太	黃明太	27	李喬如	李喬如	49	陳慧文	陳慧文
4	李亞築	李亞築	26	蔡金晏	蔡金晏	48	黃捷	黃捷
3	林義迪	林義迪	25	陳美雅	陳美雅	47	鄭安林	鄭安林
2	林富寶	林富寶	24	邱俊憲	邱俊憲	46	劉德林	劉德林
1	朱信強	朱信強	23	江瑞鴻	江瑞鴻	45	林智鴻	林智鴻
編號	議員姓名	簽名	編號	議員姓名	簽名	編號	議員姓名	簽名